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指定報章刊登的「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許繼集團有限公司延期上報補正材料的公告」，僅供參閱。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0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張子欣、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白樂達及黎哲，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及鍾煦和。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10-04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延期上报更正材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构成本公司控股股东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对本公司的收购，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与本公司达成相关协议之后，许继集团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收购及豁免要约收购申请文件。

2009年12月8日，中国证监会向许继集团下达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更正通知书》（091896号、091897号），中国证监会“将在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申请经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且依法做出相应公告后”受理许继集团的本次申请。

因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材料正在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尚未获得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不能在收到上述通知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材料。待公司获得上述要求的批复文件后，许继集团再行报送更正材料。

本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二日